



新华社北京7月19日电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19日公开通报2022年上半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情况。2022年上半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32.2万件,处分27.3万人,包括省部级干部21人。

通报显示,2022年上半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收信访举报175.2万件次,处置问题线索73.9万件,谈话函询15.1万件次,立案32.2万件,处分27.3万人(其中党纪处分22.7万人)。处分省部级干部21人,厅局

级干部1237人,县处级干部1万人,乡科级干部3.4万人,一般干部3.8万人,农村、企业等其他人员18.9万人。

根据通报,2022年上半年,全国纪检监察机关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共85.5万人次。其中,运用第一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57.6万人次,占总人次的67.4%;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21.7万人次,占25.4%;运用第三种形态处理2.9万人次,占3.4%;运用第四种形态处理3.3万人次,占3.8%。

据新华社

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升新时代法律监督能力水平

——“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聚焦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进展与成效

□ 新华社记者 刘奕湛 任沁沁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司法机关,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

党的十八大以来,检察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能动履行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努力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中共中央宣传部7月18日举行“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聚焦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进展与成效。

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

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最高人民检察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检察长童建明表示,检察机关始终把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为根本使命。

2013年至今年6月,检察机关批捕各类犯罪嫌疑人858万人,起诉1490万人。

十年来,检察机关坚持以人

民为中心,以更高的政治责任感来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

云南孙小果案、湖南操场埋尸案、海南黄鸿发案……一批重大复杂涉黑涉恶案件的依法办理,有效震慑黑恶势力犯罪。2013年至2021年,检察机关起诉严重暴力犯罪从10.8万人降至5.9万人。

童建明介绍,针对重罪持续下降、轻罪占比逐年上升这一刑事犯罪结构的明显变化,检察机关坚决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刑事案件不捕率、不诉率从2013年的17.9%和4.9%上升至今年上半年的39.2%和23.5%,检察机关起诉到法院前的诉前羁押率从2013年的61.1%降至今年上半年的32.7%,司法文明和进步充分彰显。

人民群众对平安的更高需求就是检察工作努力的方向。检察机关依法打击危害人民群众安全感的严重暴力犯罪、残害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犯罪;依法从严惩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犯罪,引导督促涉案人员主动退赔退赃,尽最大努力为人民群众挽回损失。

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

保护未成年人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一直以来,检察机关深入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法,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2018年至今年6月起诉25.6万人。

针对校园安全问题,2018年最高检向教育部发出“一号检察建议”。发出后,最高检联合教育部、各地检察机关会同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抓好落实。今年上半年,起诉校园暴力和欺凌犯罪案件比2018年同期下降了84.6%。

强制报告、入职查询等制度施行以来,检察机关认真落实通过强制报告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2800多件,推动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入职查询740多万人次,解聘了2900多名有前科劣迹的人员。

童建明表示,在办理未成年人案件中,检察机关坚持双向司法保护,既最大限度教育、感化、挽救涉罪的未成年人,也竭尽所能关爱救助未成年被害人。检察机关对涉罪的未成年人,其中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较轻的,坚持少捕慎诉慎押。同时,对未成年人严重犯

罪,也要管束到位,依法惩治不纵容。

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

公益诉讼是一项崭新的检察职能,是一项重大司法改革举措。

2017年7月1日,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改的民事诉讼法和行政诉讼法正式实施,确立了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制度。

最高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厅厅长胡卫列表示,五年来,检察机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公益保护为核心,以诉的形式履行法律监督本职,公益诉讼检察办案数量稳步增长,办案质效也不断提升。

以人民为中心,解决民生难题。数据显示,五年来检察机关共立案公益诉讼案件67万余件,通过办案督促恢复被毁损的耕地、林地、湿地、草原约786万亩,回收和清理各类垃圾、固体废物4584万余吨,追偿生态修复、环境治理费用93.5亿元;督促查处、回收假冒伪劣食品约182万千克,查处、回收假药和走私药品约6万千克。

(下转第2版)

张家口法院积极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 三项措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河北法制报 7月19日讯

(记者 梁燕 通讯员 潘守成)记者今天从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的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今年以来,张家口法院紧密结合审判工作实际,采取三项措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积极开展“营商环境提升年”活动。

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张家口中院制定并发布《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25条措施》,从依法平等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完善便捷司法服务措施、持续推进破产案件办理、强化执行合同等七个方面入手,内容涵盖了从立案到执行、从诉讼到非诉多元解纷的全部环节,从刑事、民事、行政诉讼的全过程实现对企业及企业家合法权益的保护。

张家口两级法院坚持同步行动,开展了“问计解纷大走访,百名法官进企业”活动,要求每名法官走访1至2

个企业,广泛征求对企业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重点了解并现场解答企业遇到的法律问题,帮助企业防范化解市场风险。同时,探索与企业建立长效帮扶机制,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提供法治护航。

为保护企业合法权益,7月1日至9月30日,张家口两级法院开展为期3个月的“高效为民利剑执行夏季助企专项行动”,以进一步加强对企业合法权益保护,为企业纾困解难。同时,张家口中院要求两级法院审慎合理适用法律赋予的各项强制执行措施,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既要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依法灵活采取查封、变价措施,对能“活封”的财产坚决不进行“死封”,在保障申请执行人债权的同时,最大限度降低对中小微企业不利影响,又要通过强力执行,确保能够执结的案件全部执结完毕,真正做到帮助企业解决各类市场主体解难题、渡难关,助力企业平稳有序、健康发展。

秦皇岛中院组织党员干部到非公党建先进单位交流经验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刘波)为深化“两个确立”主题教育,提升党员干部公正司法、司法公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创新法院党建工作,7月14日,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30余名党员干部,实地了解了秦皇岛某特种玻璃有限公司和某建设集团两个党建先进单位的党建工作和公司建设情况,并与两家公司负责人交流了党建工作经验。

在参观两家公司时,公司负责人向干警讲述了公司

的党建思路,以及将党建与企业经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相互融合、相互促进的发展模式。干警们与两家企业负责人交流了党建经验。

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通过此次参观交流,希望干警们能够不断强化和创新法院以党建带队建促审判的工作思路,努力提升审判质效,提升法院公信力,提升群众满意度,努力为把秦皇岛建设成国际一流旅游城市作出法院贡献。

定州市开展社区矫正法实施两周年宣传活动

河北法制报讯 (通讯员 吕娟 记者 刘彬)为深入推进社区矫正法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提升社区矫正法社会影响力和群众知晓率,提高广大群众的参与度,7月15日,定州市司法局联合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法学会,在定州市开元寺塔广场组织开展了社区矫正法实施两周年集中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以“社区矫正法实施两周年”为主题,重点宣传社区矫正法相关知识。活动现场通过发放宣传图册、现场讲解等形式,向过往群众具

体讲解社区矫正法的立法目的、实施的重大意义、社区矫正对象监督管理和教育帮扶措施等内容;宣传社区矫正法实施以来社区矫正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教育引导群众关注、监督和帮助身边社区矫正对象,关心、支持、参与社区矫正工作,并对群众提出的有关社区矫正的法律问题进行了详细解答。

此次活动提高了社区矫正工作的社会认知度、认同度和参与度,对推进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化、专业化、法治化具有重要意义。

为百姓兑现“真金白银”

——黄骅市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纪实

□ 通讯员 孟影 王文韬
河北法制报记者 陈兆扬

执行,是打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今年以来,黄骅市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这一目标,创新工作举措,改革工作机制,织密失信惩戒网,严厉打击抗拒、规避执行行为,构建起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努力将当事人“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今年1月至6月,黄骅法院新收执行案件4342件,旧存51件,结案4219件,总体执结率96.04%,执行到位金额超4.64亿元,在全省基层法院上半年执行成绩排名中位居第一。

创新执行体制

“执行程序规范化、执行资源科学化、执行力量一体化”,今年3月,黄骅法院在沧州法院系统

率先完成执行工作体制改革,建立了分流管理、分段集约、分工协作的案件办理新模式,实现了执行工作“一个大脑中枢、六个专业团队”。

在作为执行工作大脑中枢的执行指挥中心,黄骅法院设立了专岗专人值守制度,实行24小时监管执行信息,切实发挥执行监督、指挥协调、服务保障的作用。

新组建的六个专业团队,在执行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工作机制上,各司其职、分工协作,改变了原有执行法官包案到底的办案模式,杜绝了选择性执行、消极执行等弊端。

同时,这种集约化流水线式执行模式,改“办案子”为“办节点”,根据立案时间先后顺序推进执行节点,大大提高了企业重整率,压缩了重整时间,防范避险并有效化解了重大风险。

在敢于啃执行“硬骨头”、敢于向执行疑难杂症开刀的同时,

黄骅法院严厉打击抗拒、规避执

行行为,综合运用法律手段,突出执行工作强制性。今年上半年,该院拍卖房产、车辆、手机靓号、金条等共计3700余万元,增设失信被执行人972人次,限制高消费1272人次。结合最高法《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文件规定,逐步建立法院对接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案件工作机制,威慑被执行人违法执行。

破解综治难题

4月19日,黄骅法院在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协助下,依法扣划了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被执行人王某公积金账户,将其账户里的12万元转到申请执行人账户中。

黄骅法院积极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法院主办、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下转第2版)

黄骅法院积极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法院主办、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下转第2版)



为百姓兑现“真金白银”

——黄骅市人民法院执行工作纪实

□ 通讯员 孟影 王文韬
河北法制报记者 陈兆扬

执行,是打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今年以来,黄骅市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成果”这一目标,创新工作举措,改革工作机制,织密失信惩戒网,严厉打击抗拒、规避执行行为,构建起综合治理执行难大格局,努力将当事人“纸上权益”兑现为“真金白银”。

今年1月至6月,黄骅法院新收执行案件4342件,旧存51件,结案4219件,总体执结率96.04%,执行到位金额超4.64亿元,在全省基层法院上半年执行成绩排名中位居第一。

创新执行体制

“执行程序规范化、执行资源科学化、执行力量一体化”,今年3月,黄骅法院在沧州法院系统

率先完成执行工作体制改革,建立了分流管理、分段集约、分工协作的案件办理新模式,实现了执行工作“一个大脑中枢、六个专业团队”。

在作为执行工作大脑中枢的执行指挥中心,黄骅法院设立了专岗专人值守制度,实行24小时监管执行信息,切实发挥执行监督、指挥协调、服务保障的作用。

新组建的六个专业团队,在执行案件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工作机制上,各司其职、分工协作,改变了原有执行法官包案到底的办案模式,杜绝了选择性执行、消极执行等弊端。

同时,这种集约化流水线式执行模式,改“办案子”为“办节点”,根据立案时间先后顺序推进执行节点,大大提高了企业重整率,压缩了重整时间,防范避险并有效化解了重大风险。

在敢于啃执行“硬骨头”、敢于向执行疑难杂症开刀的同时,

黄骅法院严厉打击抗拒、规避执

行行为,综合运用法律手段,突出执行工作强制性。今年上半年,该院拍卖房产、车辆、手机靓号、金条等共计3700余万元,增设失信被执行人972人次,限制高消费1272人次。结合最高法《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文件规定,逐步建立法院对接公安机关移送拒执罪案件工作机制,威慑被执行人违法执行。

破解综治难题

4月19日,黄骅法院在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协助下,依法扣划了拒不履行还款义务的被执行人王某公积金账户,将其账户里的12万元转到申请执行人账户中。

黄骅法院积极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法院主办、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下转第2版)

黄骅法院积极构建“党委领导、人大监督、政府支持、法院主办、社会参与”的综合治理执行难工作格局,(下转第2版)



为丰富青少年暑期生活,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法治意识和自我防范意识,7月17日,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检察院联合石家庄高新区检察院、藁城区法院,共同开展沉浸式、体验式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为50余名中小学生送上了一份“暑期普法大餐”。图为检察官为同学们讲解法律知识。

李霄凌 摄